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世纪游轮

公告编号：2016-临 012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5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658号《关于核准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兰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文件，现将批复内容公告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兰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156,723,643股股份、向上海腾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54,326,299股股份、向上海鼎晖孚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46,996,884股股份、向上海铼铈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发行45,862,513股股份、向上海中董翊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发行42,724,440股股份、向上海澎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8,306,386股股份、向弘毅创领（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5,247,663股股份、向上海孚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3,498,442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69,033,130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三、你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应当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四、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手续。

六、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七、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当及时报告我会。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兰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后续实施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6日